

# 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（信息工程）企业能力评估工作实施细则

为顺应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及自治区信息化建设的需求，提高信息系统项目质量，加强行业自律，促进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（以下简称“系统集成”）企业能力的不断提高，新疆软件行业协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团体标准《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》

（T/XJSIA 002-2019）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，明确了相关工作的具体实施和监管机构及其职能，规定了相关能力等级的具体要求和主要工作程序。为进一步规范和细化相关工作流程，增强《管理办法》的可操作性和公正性，方便企业办理相关业务，更好的为企业做好服务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## 一、自治区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工作流程

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工作遵循进口与出口相分离、评审和审定相分离、执行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，做到各部门分口把关、各环节交叉审核、评审会决定结果、全过程公开透明。

### （一）申报受理

企业登录新疆软件行业协会网站（<http://www.xjsia.org.cn>）下载《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申请表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申请表》”），按要求填写完成后，上报新疆软件行业协会专家服务部。

## （二）材料预审

专家服务部按照《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预审。分别对甲、乙、丙、丁级企业上报的材料进行文件审核：审查企业填报的各项指标是否符合相应的能力等级要求；审查申报材料是否齐全；初步审查申报材料的真实性，其中丙丁级企业的人员社保情况由综合服务部审核，丙丁级企业的合同原件由会员服务部审核。对不符合项目列出问题清单，同时通知企业补正。企业整改申报材料后，再次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符合填报要求后根据申报甲、乙级和丙、丁级两类情况执行评估工作流程。

## （三）审核评估

### 1、甲、乙级

（1）专家服务部将符合填报要求的甲、乙级企业上报的材料及签字的预审单据与会员服务部交接，由会员服务部签收后，提出现场勘验计划并上报评估办。经评估办领导批准后，会员服务部组织现场勘验小组，现场勘验小组人数不低于3人。现场勘验小组对企业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现场验证，对申报企业完成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进行核查，形成现场勘验报告，并对勘验结果负责。

（2）现场勘验报告由企业代表和现场勘验小组成员共同签字确认后生效。

（3）会员服务部根据现场勘验结果，提出符合甲、乙级条件的企业建议名单，同时拟选评审专家建议名单上报评估办领导审核批准

后，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，对通过现场勘验的企业进行评审，评审专家组人数不低于5人。评审会采用企业现场汇报答辩，专家定量打分考评的方法。评审结束，会员服务部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，出具评审会评审报告，评审专家组全体成员签字后生效。由会员服务部对评审意见和结果进行整理后上报评估办。

## 2、丙、丁级

专家服务部将申报材料符合要求的丙、丁级企业名单上报评估办领导审核后，在评估办内部组成评审小组召开评审会，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评审。评估办根据具体情况可组织对部分企业进行现场勘验抽查和复议。会员服务部现场统计评审结果并形成丙、丁级企业评审意见上报评估办。

### （四）审定发证

评估办将评审结果在新疆软件行业协会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，评审结果生效。将评审结果和推荐意见上报评估委员会审定通过后，新疆软件行业协会签发文件、盖章。会员服务部通知企业办理并发放《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证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系统集成企业证书》”）。

### （五）申报时间

自治区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受理时间为每月上旬，现场勘验及评审时间一般为每月中、下旬，节假日顺延。

### （六）年度检查与到期换证

## 1、年度检查

(1) 评估办每年第一个季度对企业开展年度检查；

(2) 企业自行注册并登陆新疆软件行业协会公共服务平台，填写《自治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年度检查表》及其它年检相关数据，上报评估办；

(3) 会员服务部负责对甲、乙企业提交的年度检查材料进行完整性、符合性、真实性审查，遴选专家组成年检评审组对年检材料进行评审，并将评审结果上报评估办；

(4) 专家服务部负责对丙、丁级企业提交的年度检查材料进行完整性、符合性、真实性审查，并在评估办内部组织召开评审会对企业年检材料进行评审。由会员服务部将评审结果上报评估办；

(5) 评估办将评审结果和评审意见上报评估委员会审定，审定通过后由新疆软件行业协会签发文件公布年检结果；

(6) 会员服务部通知企业办理年检盖章手续。

## 2、到期换证

《系统集成企业证书》甲、乙、丙、丁级有效期均为三年。换证程序同年度检查程序。符合企业当前等级换证条件的企业，换发《系统集成企业证书》，不符合企业当前等级换证条件的企业，降级换发《系统集成企业证书》，未换证的企业取消《系统集成企业证书》。

## 二、其他说明

自治区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工作相关流程图请见附件。

## 三、附件

自治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能力评估申报流程图

